**附件4**

**关于延期提供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呼和浩特分校2023年公开招聘教职工《参加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呼和浩特分校公开招聘审批表》的承诺书**

**本人参加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呼和浩特分校2023年公开招聘教职工考试，已熟知《简章》《岗位表》有关要求，已告知现所在单位有关报考情况，单位已允许报考。**

**现确因特殊情况暂时无法提供同意报名材料，承诺于体检结束后5日内，根据本人所在单位情况，补交相应的《参加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呼和浩特分校公开招聘审批表》。**

**如未按时、按要求提供上述材料，影响本次公开招聘考察、公示及聘用资格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，后果自负。**

**承诺人（签字）： 身份证号：**

**报考单位： 报考岗位：**

**联系电话：**

**年 月 日**

**注：此承诺书与资格复审人员提交的有关证件复印件装订成诚信档案，留存用人单位。**